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规定，作为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对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在查阅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了解相关情况后，基于实事求是、独立判断的立场，以科学严谨的工作态度，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等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我们对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解和调查，并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1、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2、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发生提供担保的情况。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已审批对外担保的额度合计 39,530.68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42.09%。其中，已审批对子公司的担保额度 39,000 万元，实际担保余额 12,900 万元；已审批其他对外担保额度 530.68 万元，实际担保发生额 124.77 万元。

二、关于调整控股子公司业绩承诺及签署补充协议的独立意见

本次调整业绩承诺方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调整业绩承诺是根据目前客观情况作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的调整，以长远利益为导向，调整业绩承诺方案符合转让双方利益，从长远看更有利于上市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董事会在对该项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庞克学先生已回避表决，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对该事项无异议，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以下无正文）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本页无正文，为《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

刘奕华：_____

张学斌：_____

李峻峰：_____

2020 年 8 月 20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